

2023/2024 学年度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
论文原文报送及专家信息报送更新

工
作
指
南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2024年7月10日

目录

一、 时间安排.....	1
二、 用户管理.....	2
(一) 校级用户	2
(二) 院系用户	2
三、 工作方式.....	3
四、 论文原文报送	3
(一) 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调整.....	3
(二) 论文信息汇总表调整.....	4
(三) 论文信息汇总表部分字段的填写说明.....	6
(四) 论文原文上传	7
1. “无论文”批量上传附件	7
2. “涉密论文”上传要求	7
3. 其他要求.....	7
五、 专家信息报送更新	8
附件 1 省级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9
附件 2 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10
附件 3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已报论文信息）	11
附件 4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未报论文信息）	13
附件 5 专家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	15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受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委托建设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平台，协助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为方便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域内高校顺利完成2023/2024学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结合2022/2023学年度（以下简称上年度）工作情况，拟对论文原文报送和专家信息报送更新工作做出如下调整。

一、时间安排

学位中心拟于8月20日开放用户登录，9月3日至9月30日组织各高校进行论文原文报送和专家信息报送更新。具体时间安排见表1。

表1本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时间安排

日期	工作内容
8月20日至 8月31日	开放校级用户登录、校级用户配置院系用户、院系用户登录。
9月2日	学位中心协调学生中心导入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的学士学位授予信息，完成相关准备工作。 （本年度一次性取回全部数据）
9月3日	开放学士学位授予信息数据下载
9月6日	开放专家信息数据下载
9月3日至 9月6日	论文原文报送校级用户可分配本校学位授予信息至院系用户。校级用户或院系用户及时核对学位授予信息是否准确。若发现学位授予信息错误，请高校及时联系学生中心按程序进行学位备案信息勘误。
9月3日至 9月30日	高校进行论文原文报送和专家信息报送更新；各高校完成校级确认函上传，各省完成省级确认函上传；9月30日24时关闭平台。

二、用户管理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为年度常规工作，高校可指定一位校级用户同时负责论文原文报送和专家信息报送更新的管理工作，或指定两位校级用户分别负责。相关联系人需妥善保管登录账号和密码，若变更联系人，请提前做好相关交接。各高校请于9月3日前完成校级用户登录、配置院系用户、院系用户登录等准备工作。

（一）校级用户

“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平台”，登录网址为 <https://xscj.cdgd.edu.cn>。本年度不再重置校级用户，登录密码与上年度设置的密码相同，登录后需修改密码，并重新验证手机和邮箱。忘记密码可点击登录页面的“重置密码”，通过平台登记的手机或邮箱找回。若无法重置密码，需在线登记（在线登记文档于8月在工作群中发布），学位中心审核确认后初始化校级用户登录密码。

（二）院系用户

负责论文原文报送的校级用户可创建、管理院系用户。院系用户可进行论文原文报送、论文原文核对等工作。若不创建院系用户，则将由校级用户完成全部工作。请根据本校实际工作需要，提前确定是否需要开通院系用户共同完成论文原文报送工作。上年度本科抽检创建的院系用户，本年度默认为“未激活”状态，校级用户可进行“激活”“删除”“新增”等管理。

三、工作方式

学位中心将继续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信息平台”工作 QQ 群（群号：340653519）与各省区市、各高校进行工作沟通协调。请各省区市联系人（论文报送抽取和送审）、各高校联系人（论文原文报送和专家信息报送更新）加入工作 QQ 群。

1. 入群程序为：在线登记并上传联系人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在线登记后提交入群申请（已入群的无需在线登记），学位中心审核入群申请与联系人信息登记表一致后批准入群。

2. 入群在线登记网址为：

<https://docs.qq.com/form/page/DUGlEanNVbW9CSmR2>

四、论文原文报送

（一）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调整

各高校请按学位授予信息即时备案工作有关规定，在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授予学位后 7 日内完成信息报送备案工作。9 月 1 日及之后报送（备案）的学位授予信息将纳入下一学年度（2024/2025）抽取范围。

学生中心定于 2024 年 6 月 1 日正式启用“学位平台”，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时学士学位新增采集导师和论文信息，具体要求以学生中心发布的正式工作通知为准。其中“导师姓名”“论文类型”“论文题目”“论文关键词”“论文撰写语种”“论文研究方向”六个字段与本科抽检工作相关。

学位授予信息报送时**请确保上述与本科抽检相关六个**

字段的论文信息核对准确，切勿再出现漏报、错报、串行等问题，若在本科抽检上传论文原文时发现论文信息有误，高校须按照学生中心“学位平台”的相关程序申请勘误。2024年6月1日之前授予的学位信息补报、勘误等工作仍使用学生中心原“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

（二）论文信息汇总表调整

根据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工作的调整，本年度本科抽检信息平台也将对论文信息汇总表进行如下调整。

1. “导师姓名”“论文类型”“论文题目”“论文关键词”“论文撰写语种”“论文研究方向”六个字段将作为学位授予信息导入本科抽检信息平台，**无需高校重复上报填写**。

2. 高校仅需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支撑材料文件名称”“查重报告文件名称”“毕业生所在院系代码”“毕业生所在院系名称”六个字段。

3. 学生中心本年度提供“考生号”字段，同时保留“学号”字段。

4. “培养单位码” “联合培养单位码” 替换为 “培养单位名称” “联合培养单位名称” 。

调整后的论文信息汇总表字段填写说明详见附件3。

特别提醒：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6月1日之间授予的学位信息，因不含导师和论文信息，这部分学生仍须高校在论文信息汇总表中填写“导师姓名”“论文类型”“论文题目”“论文关键词”“论文撰写语种”“论文研究方向”六个字

段。填写说明详见附件 4。

表 2 论文信息汇总表调整对比

列名	上年度		本年度	
A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学位授予信息原始数据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学位授予信息原始数据: 1.本年度学生中心提供考生号,同时保留学号; 2.培养单位码、联合培养单位码替换为培养单位名称、联合培养单位名称; 3.论文类型、导师姓名、论文题目、论文关键词、论文研究方向、论文撰写语种为学位授予信息,不可修改; 4.如果上述六项信息全部为空,表明该条学位信息为年报系统调整前报送的数据,仍须按补充信息报送。
B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C	姓名		姓名	
D	培养单位码		培养单位名称	
E	学士学位专业代码		学士学位专业代码	
F	学士学位专业名称		学士学位专业名称	
G	证书专业名称		证书专业名称	
H	入学年月		入学年月	
I	学号		学号	
J	—		考生号	
K	毕业年月		毕业年月	
L	是否主辅修学位		是否主辅修学位	
M	是否双学士学位		是否双学士学位	
N	是否联合学位		是否联合学位	
O	联合培养单位码		联合培养单位名称	
P	是否第二学位		是否第二学位	
Q	是否辅修学位	是否辅修学位		
R	学位类型	学位类型		
S	论文题目	补充信息	论文类型	补充信息
T	撰写语种		导师姓名	
U	论文研究方向		论文题目	
V	论文关键词		论文关键词	
W	指导教师		论文研究方向	
X	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		论文撰写语种	
Y	上传论文(设计)类型		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	
Z	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		支撑材料文件名称	
AA	其他材料文件名称		查重报告文件名称	
AB	查重报告文件名称		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	
AC	毕业生所在院系代码	毕业生所在院系代码		
AD	毕业生所在院系名称	毕业生所在院系名称		

(三) 论文信息汇总表部分字段的填写说明

论文类型及形式	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 (必填)	支撑材料文件 (按需填写)
毕业论文	毕业论文文件名称 (.PDF)	选填 (.ZIP)
毕业设计 (文本类)	毕业设计文件名称 (.PDF)	选填 (.ZIP)
毕业设计 (非文本类)	说明文件名称 ² (.PDF)	必填 , 支撑材料压缩包文件名称 (.ZIP)
涉密论文	涉密论文相关定密材料文件名称 (.PDF)	选填 (.ZIP)
其他 ¹ (文本类)	“其他”类型文件名称 (.PDF)	选填 (.ZIP)
其他 ¹ (非文本类)	说明文件名称 ² (.PDF)	必填 , 支撑材料压缩包文件名称 (.ZIP)
无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不要求做毕业论文(设计)的规定或培养方案、成绩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名称 (.PDF)	选填 (.ZIP)

1. “其他”论文类型

学生中心在《学位授予信息即时备案数据结构及填报规则》中对于学位类型有如下规定：学士选填“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涉密论文”。非上述类型的填写“其他”。不需要写论文的填写“无”。因此与上年度相比，学位论文类型增加了“其他”这一选项。若论文类型为“其他”，请根据实际情况按照文本类或非文本类的要求对应填写。

2. 非文本类说明文件

说明文件是对非文本类毕业设计及非文本类“其他”论文类型的说明，该说明文件中包括但不限于能证明该生在毕业作品中所做的工作，以及能体现毕业作品的专业水平等

内容描述。例如：对于演出类毕业设计作品，说明文件要体现演出技巧、情感表达等内容；如果是一个集体演出作品，则需要说明毕业生本人在演出视频中出现的时间节点和表演行为等。

（四）论文原文上传

1.“无论文”批量上传附件

“论文类型”若是“无”，须上传不需要写论文的相关证明材料。若多名学生使用同一份证明材料，可在论文信息汇总表的“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字段中填写相同的文件名称，并上传一份以该文件名称命名的附件，即可实现“无论文”批量上传同一附件的功能。“其他材料文件”字段为选填项，不支持批量上传。为防止批量上传出现错误，此类论文信息和附件信息仍需一一核对。

2.“涉密论文”上传要求

“论文类型”若是“涉密论文”，须上传相关定密材料，无需上传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原文。定密材料应为经校级保密委员会审核、签字并盖学校公章的密级界定表或定密证明。

3.其他要求

是否需要上传“培养方案”“查重报告”由所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置。若设置了“上传培养方案”的要求，则培养方案只能由校级用户完成上传。若设置了“上传查重报告”的要求，则查重报告可由校级用户或院级用户完成上传，上传的查重报告不可为加密文件。抽检材料是否需要匿名处理由所

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决定。

五、专家信息报送更新

本年度本科抽检信息平台专家信息报送更新工作由校级用户完成。因本年度调取的原始学位授予信息中已包含“导师姓名”字段，本科抽检信息平台自动将“导师姓名”“专业名称”与在库专家进行匹配，对完全一致的专家进行自动合并，标记为“上年度在库专家”，不一致的标记为“本年度指导教师”。本年度可一次性获取本校全部专家信息，即 9 月 6 日高校可同时下载“上年度在库专家”“本年度指导教师”两部分专家数据进行报送更新。专家信息汇总表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字段填写说明详见附件 5。

- 附件：
1. 省级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2. 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3.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已报论文信息）
 4.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未报论文信息）
 5. 专家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

附件 1

省级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省（市、自治区、兵团）名称		省（市、自治区、兵团）代码	
联系人姓名		性别	
所在部门		职务	
负责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报送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送审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微信	
移动电话		QQ 号码	
电子邮箱			
部门负责人		部门负责人 办公电话	
部门负责人 移动电话		部门负责人 电子邮箱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表联系人是指负责本省（市、自治区、兵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操作人员。请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对负责事项中“论文报送抽取”“论文送审”进行勾选；

2.请将本表加盖部门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并命名为：省市代码+省市名称+负责事项+联系人姓名，如：11 北京市论文送审张三.PDF；

3.请联系人及时加入 QQ 工作群（群号 340653519）。入群程序为：①在线登记并上传联系人登记表。②在线登记后再申请入群，入群申请填写【省市代码+省市名称+姓名】。③学位中心审核入群申请与登记表中信息一致后批准入群。④入群后修改本人群名片，格式为：省市代码+省市名称+姓名，如：11 北京市张三。

入群登记：<https://docs.qq.com/form/page/DUGIEanNVbW9CSmR2>

4.本表可在 QQ 工作群文件夹中下载。

附件 2

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所在省（市、自治区、兵团）名称		所在省（市、自治区、兵团）代码	
联系人姓名		性别	
所在部门		职务	
负责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原文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信息报送更新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微信	
移动电话		QQ 号码	
电子邮箱			
校办负责人		校办负责人 办公电话	
校办负责人 移动电话		校办负责人 电子邮箱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表联系人是指负责本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操作人员。请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对负责事项中“论文原文报送”“专家信息报送更新”进行勾选；

2.请将本表加盖部门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并命名为：学校代码+学校名称+负责事项+联系人姓名，如：10001 北京大学论文原文报送张三.PDF；

3.请联系人及时加入 QQ 工作群（群号 340653519）。入群程序为：①在线登记并上传联系人登记表。②在线登记后再申请入群，入群申请填写【学校代码+学校名称+姓名】。③学位中心审核入群申请与登记表中信息一致后批准入群。④入群后修改本人群名片，格式为：学校代码+学校名称+姓名，如：10001 北京大学张三。

入群登记：<https://docs.qq.com/form/page/DUGIEanNVbW9CSmR2>

4.本表可在 QQ 工作群文件夹中下载。

附件 3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已报论文信息）

列名	字段名称	填写说明
A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从学生中心获取的学校已备案学位授予信息原始数据，不可更改；
B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C	姓名	
D	培养单位名称	
E	学士学位专业代码	
F	学士学位专业名称	
G	证书专业名称	
H	入学年月	
I	学号	
J	考生号	
K	毕业年月	
L	是否主辅修学位	
M	是否双学士学位	
N	是否联合学位	
O	联合培养单位名称	
P	是否第二学位	
Q	是否辅修学位	
R	学位类型	
S	论文类型	
T	导师姓名	
U	论文题目	
V	论文关键词	
W	论文研究方向	
X	论文撰写语种	
Y	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	<p>必填；</p> <p>①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仅支持.PDF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p> <p>②若 S 列为【毕业论文】，则本列填写毕业论文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LW.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大学（10001）国际经济与贸易（0204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论文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01_020401_20610709150378_LW.PDF</p> <p>③若 S 列为【毕业设计】，则本列填写毕业设计文件名称或毕业设计说明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BS.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人民大学（10002）美术学（1304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毕业设计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02_130401_20610709150378_BS.PDF</p> <p>④若 S 列为【涉密论文】，则本列须填写相关定密材料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SM.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理工大学（10007）测控技术与仪器（0803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定密证明材料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07_080301_20610709150378_SM.PDF</p>

列名	字段名称	填写说明
		<p>⑤若 S 列为【其他】，则本列填写文本类文件名称或非文本类说明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QT.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传媒大学（10033）表演（1303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文本类文件名称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33_130301_20610709150378_QT.PDF</p> <p>⑥若 S 列为【无】，则本列填写《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不要求做毕业论文（设计）的规定或培养方案、成绩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名称。（《标准》中有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须上传本校该专业的培养方案。） 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学号_W.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首都医科大学（10025）临床医学（100201K）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无毕业论文（设计）证明材料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25_100201K_20610709150378_W.PDF。 无论文如需上传同一份证明材料，须填写相同的文件名称。</p>
Z	支撑材料文件名称	<p>选填（若为非文本类毕业设计或非文本类“其他”，则该列为必填）； 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填写内容为支撑材料压缩包文件名称，仅支持.ZIP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 压缩包文件大小不超过 2GB；</p> <p>建议压缩包文件命名规则：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CL.ZIP。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航空航天大学（10006）软件工程（080902）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支撑材料文件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06_080902_20610709150378_CL.ZIP</p>
AA	查重报告文件名称	<p>选填（若所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置了上传查重报告的要求，则该列为必填）； 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填写内容为查重报告文件名称，仅支持.PDF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p> <p>建议查重报告文件命名规则：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学号_CCBG.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矿业大学（北京）（11413）法学（030101K）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查重报告文件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1413_030101K_20610709150378_CCBG.PDF</p>
AB	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	必填，填写“是”或“否”；
AC	毕业生所在院系代码	必填； 限 20 字符以内；若校级用户已开通院系用户上报，则该列内容须与校级用户【院系用户管理】页面“院系代码”保持一致。
AD	毕业生所在院系名称	必填； 限 20 字符以内；若校级用户已开通院系用户上报，则该列内容须与校级用户【院系用户管理】页面“院系代码”保持一致。

备注：列名、字段名称请以本科抽检信息平台内下载的表格为准。

附件 4

论文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未报论文信息）

列名	字段名称	填写说明
A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从学生中心获取的学校已备案学位授予信息原始数据，不可更改；
B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C	姓名	
D	培养单位名称	
E	学士学位专业代码	
F	学士学位专业名称	
G	证书专业名称	
H	入学年月	
I	学号	
J	考生号	
K	毕业年月	
L	是否主辅修学位	
M	是否双学士学位	
N	是否联合学位	
O	联合培养单位名称	
P	是否第二学位	
Q	是否辅修学位	
R	学位类型	
S	论文类型	必填； 参照表中论文类型字典填写（“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涉密论文”、“其他”、“无”）；
T	导师姓名	必填（若论文类型为“涉密论文”或“无”，不填）； 按实际情况填写，若有多位指导老师，以中英文分号“；”分隔；
U	论文题目	必填（若论文类型为“涉密论文”或“无”，不填）；
V	论文关键词	必填（若论文类型为“涉密论文”或“无”，不填）； 限 100 个汉字以内，以中英文分号“；”分隔；
W	论文研究方向	必填（若论文类型为“涉密论文”或“无”，不填）； ①须为中文； ②每个研究方向限 15 个汉字以内，限填两个研究方向，以中英文分号“；”分隔； ③论文研究方向不能与专业名称相同；
X	论文撰写语种	必填（若论文类型为“涉密论文”或“无”，不填）； 下拉选择语种，或参照表中论文撰写语种字典填写；
Y	论文原文或说明文件名称	必填； ①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仅支持.PDF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 ②若 S 列为【毕业论文】，则本列填写毕业论文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LW.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大学（10001）国际经济与贸易（0204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论文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01_020401_20610709150378_LW.PDF ③若 S 列为【毕业设计】，则本列填写毕业设计文件名称或毕业设计说明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BS.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人民大学（10002）美术学（1304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

列名	字段名称	填写说明
		<p>毕业设计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02_130401_20610709150378_BS.PDF</p> <p>④若 S 列为【涉密论文】，则本列须填写相关定密材料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SM.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理工大学（10007）测控技术与仪器（0803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定密证明材料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07_080301_20610709150378_SM.PDF</p> <p>⑤若 S 列为【其他】，则本列填写文本类文件名称或非文本类说明文件名称。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QT.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传媒大学（10033）表演（130301）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文本类文件名称建议命名为：2324_11_10033_130301_20610709150378_QT.PDF</p> <p>⑥若 S 列为【无】，则本列填写《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不要求做毕业论文（设计）的规定或培养方案、成绩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名称。（《标准》中有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须上传本校该专业的培养方案。） 建议命名格式：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学号_W.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首都医科大学（10025）临床医学（100201K）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无毕业论文（设计）证明材料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25_100201K_20610709150378_W.PDF。 无论文如需上传同一份证明材料，须填写相同的文件名称。</p>
Z	支撑材料文件名称	<p>选填（若为非文本类毕业设计或非文本类“其他”，则该列为必填）； 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填写内容为支撑材料压缩包文件名称，仅支持.ZIP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 压缩包文件大小不超过 2GB；</p> <p>建议压缩包文件命名规则：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考生号_CL.ZIP。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北京航空航天大学（10006）软件工程（080902）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支撑材料文件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0006_080902_20610709150378_CL.ZIP</p>
AA	查重报告文件名称	<p>选填（若所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置了上传查重报告的要求，则该列为必填）； 本列最多可填写一个文件名，填写内容为查重报告文件名称，仅支持.PDF 后缀文件名（后缀名不区分英文大小写）； 建议查重报告文件命名规则：学年度_省市代码_单位代码_专业代码_学号_CCBG.PDF。例如 2324 学年度北京市（11）中国矿业大学（北京）（11413）法学（030101K）专业，考生号为 20610709150378 学生的查重报告文件建议命名为： 2324_11_11413_030101K_20610709150378_CCBG.PDF</p>
AB	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	必填，填写“是”或“否”；
AC	毕业生所在院系代码	必填； 限 20 字符以内；若校级用户已开通院系用户上报，则该列内容须与校级用户【院系用户管理】页面“院系代码”保持一致。
AD	毕业生所在院系名称	必填； 限 20 字符以内；若校级用户已开通院系用户上报，则该列内容须与校级用户【院系用户管理】页面“院系代码”保持一致。

备注：列名、字段名称请以本科抽检信息平台内下载的表格为准。

附件 5

专家信息汇总表填写说明

列名	字段名称	必填	填写说明
A	单位代码	√	参照附件 1 学位授予单位字典
B	单位名称	√	参照附件 1 学位授予单位字典
C	国籍（地区）	√	填写全称；参照附件 2 国家或地区字典
D	所在院系/部门	√	校内学院名称或部门名称；限 20 个汉字以内
E	姓名	√	与所填写证件中姓名一致；限 50 个汉字以内；中文或英文提示：下载应报数据中的姓名，如存在问题按实际情况修改
F	性别	√	限填“男”或“女”
G	出生日期	√	与所填写证件中生日信息一致；按年月日格式填写，例如 19700101
H	证件类型	√	参照附件 3 证件类型字典；例如居民身份证、外国护照等
I	证件号码	√	居民身份证由 18 位数字或大写字母 X 组成，其他证件填写相应号码
J	政治面貌	√	参照附件 4 政治面貌字典，例如中国共产党党员、群众等
K	移动电话	√	限填国内 11 位手机号码，限填数字
L	办公电话		格式：区号-电话号-分机号，若无分机号可按区号-电话号进行填写，如 0451-32327895-3561、0451-32327895
M	电子信箱	√	限 60 个字符以内；格式：*****@*****
N	最高学历	√	参照附件 5 最高学历字典；例如博士研究生毕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等
O	最高学历专业	√	获得最高学历的专业名称；如实填写
P	最高学位	√	参照附件 6 最高学位字典；例如博士、硕士等
Q	最高学位获得年月		按年月格式填写，例如 201007
R	党内职务	√	党内的职务，参照附件 7 党内职务字典，若无党内职务填写“无”
S	行政职务	√	校内的行政职务，参照附件 8 行政职务字典；若无行政职务填写“无”
T	专业技术职务	√	参照附件 9 专业技术职务字典；例如正高级、副高级等
U	职称	√	专业技术职称，填写全称；可填多项，以中英文分号“；”分隔；若无职称可填写“无”；参照附件 10 职称字典

列名	字段名称	必填	填写说明
V	本单位入职年月	√	入职本单位的时间，按年月格式填写，例如 201007
W	入职前所在单位名称		进入本单位工作前的上一个工作单位名称；填写全称
X	是否有海外经历	√	海外经历是指在境外高校或研究机构获得学位，或从事教学科研工作时间连续超过 10 个月；只能填写“是”或者“否”
Y	人事关系所在单位	√	与专家本人签署全职工作合同的单位名称；填写全称。例如本校专任教师填写本校名称，外聘教师填写实际人事单位名称
Z	行业兼职	√	可填写多个，以中英文分号“；”分隔。若无行业兼职可填写“无”；限 200 个汉字以内
AA	兼职院校	√	填写全称；可填写多个，以中英文分号“；”分隔；若无兼职院校可填写“无”；参照附件 1 学位授予单位字典
AB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年限	√	限数字，1-50
AC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代码 1	√	参照附件 11 专业代码和专业名称字典
AD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名称 1	√	
AE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代码 2		
AF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名称 2		
AG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代码 3		
AH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名称 3		
AI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代码 4		
AJ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名称 4		
AK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代码 5		
AL	指导本科毕业论文的专业名称 5		
AM	研究方向	√	用于匹配可评审本科论文的研究方向；只能含中文、英文、引号、空格。 研究方向不能与专业名称重复 ；多个研究方向以中英文分号“；”分隔，每个研究方向限 15 个汉字（30 个字符）以内 提示：可下载应报数据中的研究方向作为参考，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AN	可评语种		可评审论文的撰写语种；默认皆可评中文，只需填写非中文语种；参照附件 12 可评论文语种字典，多个语种以中英文分号“；”分隔

备注：列名、字段名称请以本科抽检信息平台内下载的表格为准。